

贾植芳



YU LI YU WAI

狱里狱外

上海远东出版社

狱里狱外

贾植芳 著

总体策划 陈思和
李 辉
责任编辑 杨晓敏
装帧设计 王月琴
责任出版 马蓓华

• 火凤凰文库 •

狱里狱外

贾植芳著

上海远东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市长阳印刷厂印刷

(上海冠生园路 393 号)

(上海长阳路 147 号)

邮政编码 200233

邮政编码 200082

新华书店经销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7.125 插页 5 字数 151,000

1995 年 3 月第 1 版

1996 年 4 月第 3 次印刷

印数 15001—23000

ISBN 7-80613-066-7/G · 320

定价:12.00 元



我在这个世界的追求、爱憎、信念
以及种种个人遭遇，都可以作为历史
的见证，为青年及后代提供一些比正
史、官书更加丰富和实在的东西。

序

几年前，老友范泉约我为他主编的《文化老人话人生》写一篇自述性的文章。我写着写着不由地扯到了“回忆”的意义，大致的意思是说：

老年人喜欢忆旧，喜欢回头看，因为人到了七老八十的年纪，随着体力与精力的日趋衰退，做事情越来越感到“心有余而力不足”，这是自然规律。人老了和生活的接触面就越来越缩小了，和复杂纷纭的广大世界的距离越拉越远，而和自己的主体世界的距离越来越近了。在这种窄小的生活气氛里，总会自觉或不自觉地沉湎在记忆中浮游，从记忆里寻找自己，即是“我来到这个复杂的世界里，这么几十个春秋，是怎么活过来的，是为什么而活，干了些什么，是否活得像个人的样子”之类。这倒不是要学时髦作深刻状，而是我们这一代人生活的时代实在太复杂了，近百年来，在这种历史的振荡中，绝大多数知识分子以自己不同的人生理想和价值追求，走着各自不同内容和形式的生命之路。我常这么想：我们这一代吃文化饭的人，如果都潜下心来，写一本直面历史的真实的个人生活回忆录，对历史来说，实在是功莫大焉。

有了这份想头，这几年一直断断续续地写着关于我自己的回忆录。我生于袁世凯称帝的那年，年轻时曾自号“洪宪生人”，以后又经过了军阀混战、国民党专制、抗日战争等时代，一直到高唱“东方红，太阳升”。有缘的是我每经过一个朝代就坐一回监牢，罪名是千篇一律的政治犯。作为一个知识分子，我是认真地付出过生命的代价的。我在这个世界里的追求、爱憎、信念以及种种个人遭遇，都可以作为历史的见证，为青年及后代提供一些比正史、官书更加丰富和实在的东西。

我把这份回忆录取名为《狱里狱外》。上篇“狱外记”写的是我一九四八年从国民党监狱出来，到一九五五年因为胡风冤案被关进另一个监狱为止，这中间穿插了对自己坎坷人生旅途的叙述。这一篇发表后受到许多读者的热情鼓励，更坚定了我要写下去的决心。下篇“狱中记”，写的是反胡风运动以后到文革前的一段经历，同样用倒叙的手法追述自己青年时代的苦战与恶斗。我一生经历的事情多，又复杂，从头慢慢细说反倒感到无从说起，现在采取以回忆后半生的经历为主线，穿插着前半生的故事，想到哪里就写到哪里，倒有一点意识流的味道，写起来也感到顺手。如果条件允许的话，我还想写下去，写写我在文革中的故事，那这一篇应该叫做“狱外即狱中记”，因此，这是一本尚未完篇的人生故事。

一九九五年一月于上海寓所

目 录

序	1
---------	---

引 言	1
-----------	---

狱外记

走出一个监狱	3
--------------	---

阁楼上——隐居之一	9
-----------------	---

大海边——隐居之二	18
-----------------	----

古城的早春	31
-------------	----

乍暖还寒时候(一)	42
-----------------	----

乍暖还寒时候(二)	56
-----------------	----

京上阴云	70
------------	----

一九五五：又进入一个监狱	79
--------------------	----

狱中记

入 狱	96
-----------	----

狱中沉思：在门槛上	100
-----------------	-----

狱中沉思：我与胡风(一)	116
--------------------	-----

狱中沉思：我与胡风(二)	138
--------------------	-----

512.14

旧景重访	151
做知识分子的老婆	166
狱友邵洵美	176
判 决	186
附录：流放手记之一——山西	任 敏
侯 村(一)	193
抄家及其他	197
探 亲(一)	201
探 亲(二)	206
侯 村(二)	209
后 记	213

引 言

由我这样一个年过八十岁的老人来回忆往事，已无法、也无意流水账式的从头细说当年。岁月如晦，该遗忘的早已遗忘，能留下若干痕迹的印象也全失去时间的意义，它们模糊地构成黑白相杂的一片，犹如太极图式，光亮中夹杂了若干阴暗的斑点，昏黑里又闪烁起一丝白光，黑中有白，白中有黑，黑黑白白，白白黑黑。我在这复杂的世界里，或是在这复杂的世界里对另一个世界的追求、爱憎、信念以及种种遭遇，都可以作为它的见证。这是在一般的教科书里读历史的青年人或许想象不到的。

我只是一个普通的知识分子，不过是大时代里的小角色，我的回忆既无关治国大业，也不会给文学史填补空白，但对我们这一代人来说，个人的命运总是与时代休戚相关，“江河不择细流”，从我们的复杂经历里，也折射出这时代的复杂与曲折。大约自一九三七年抗战开始，中国的知识分子就进入了另一个时代，再也没有窗明几净的书斋，再也不能从事缜密的研究，甚至失去了万人崇拜的风光。“五·四”时代知识分子以文化革命改造世界的豪气与理想早已梦碎，哪怕是只留下一丝游魂，也如同不祥之物，伴随的总是摆脱不尽的灾难和恐怖。抗战以后成长起来的

知识分子只能在污泥里滚爬，在浊水里挣扎，在硝烟与子弹下体味生命的意义，在监狱与刑场上渴望自由……路翎的不朽史诗《财主底儿女们》里主人公们的苦难与经历，正是这一个时代的缩影。我也是个财主的儿子，我不过比蒋少祖们的生命多延续了几十年。我在今天重新回忆起这一代人的不幸与光荣，耻辱与重任时，唯可告慰先死者们的，只是我曾在一篇《且说说我自己》的自传里所说过的话：“说我是一个作家或译家，那差得很远；作为一个学问家，更不够格。我赞同梁漱溟先生在《自述》里的自我评价：‘我不是学问中人，我是社会中人。’我只是个浪迹江湖，努力实现自我人生价值和尽到自己的社会责任，在‘五·四’精神培育下走上人生道路的知识分子。我在这个世界上活了八十多年了，眼看要进火葬场了，可以自我告慰的是，在上帝给我铺设的坑坑洼洼的生活道路上，我总算活得还像一个人。”

狱外记

走出一个监狱

……从牢房通往监狱大门口的道路很长，乍一见午后的阳光，我感到了眼花与晕眩。身边有个看守陪着我，他好像姓张，正在送我出监狱。事情似乎起了变化，在这里关押了一年的我对外面情况却毫不知晓。监牢警察刚刚在牢房门口吆喝“贾植芳，你出来”的时候，我还以为又是提审了，不料他说：“你走吧，上面释放你了。”我疑惑地看着他，等着下文，因为在半年前的一次审问中，一个留着小平头的青年特务（他也是来抓我的青年特务之一，听同监的难友说，他是这里行动队的）把我叫出去，直截了当地说：“你在《中央日报》上发表一篇反共宣言，就可以放你。”现在，是否又有什么新的“条件”呢？可是他没有再说下去，却问我：“你还有什么东西？”我说：“啥也没有，就有一根皮带和一顶帽子在你们这里。”他说：“你先在这里歇一会儿，我去给你拿来。”这才让人开始相信，自由可以伸手触摸了。

和我同监的有两种人，一种是知识分子，一种是工人，我在里面教工人文化，还教那些小知识分子英文。在国民党监狱里教教这些还可以。这些“犯人”里有一个小张，是永安公司的工会主席。出狱时这小张对我说：“你拿上这一百万法币，我们有钱，我们有工会，你出去得花钱，雇个车什么的。”我接下这一百万法币。那个看守拿来东西，我们慢慢往门口走着。那姓张的看守原来是个高中学生，因为认识这里中统局行动队的一个王队长，就被介绍来做看守，他以前与我们聊过天，也常帮犯人到外面去买烟卷等物品，所以彼此也熟。快走到门口时，我停住脚，看着他那张还年轻的脸，说：“你看管了我半年多，我有句话对你说。你看作是人话，你就听；要是你认为不好，就当我是放屁！你年纪轻轻的，这碗饭不是人吃的，你找点别的事干干，换碗饭吃吧。”他对我说：“贾先生，你的话我记着。”就这样，我第三次走出了监狱。

这是第三次打政治官司，也是第二次吃国民党的政治官司。这当中还有一次是一九四五年我以策反罪被徐州日伪警察局特高科逮捕关押。不过这一次是因为写文章惹出的祸。我被捕时住在上海吴淞路义丰里 91 号，那是杜青禄的房子。他当时在汤恩伯部队管辖下的日本战俘管理处当个小科员，这几间房子是单位分配给他的。有几个复旦大学的学生在这里办了个《学生新报》，杜青禄是社长，这房子也就成了社址。后来报纸被迫停刊，青禄就将其中的一间让给我们夫妇住。我在编《时事新报》副刊《青光》时，因胡风的关系认识了几个复旦大学学生，其中就有后来也因胡风一案受累的诗人冀汭。通过他们的关系，我与复旦学生办的报刊发生了联系，为他们写过一些稿。《学生新报》那年为纪念“五·四”运动三十周年，出了个“五·四”特刊，请一些人

写文章，有马叙伦、郭沫若等人，我也写了一篇短文，题目是《给战斗者》。文章一开始就说：“想起了我们还得用战斗去纪念‘五·四’的战斗，以鲜血纪念‘五·四’所流的鲜血，多少感到忿愤。”我还说：“‘五·四’所倡导的科学民主，现在还得流着血去争取。‘五·四’开始的战斗任务，到现在变得更艰难、更沉重，我们不能不有一种痛然的觉悟。”这些话，在当时是有感而发的。那时正值国民党政府“戡乱”，学生们掀起了反内战反饥饿反迫害的民主运动，我这篇短文很自然被认为是煽动学潮的证据，再加上我又是住在报社旧址，更加逃脱不了干系。经人告密，于一九四七年九月十七日深夜，被国民党中统局特务抓进监狱，先是关在亚尔培路二号上海中统局本部，半个多月后，转移到南市蓬莱路警察局看守所，先后关了一年左右。

总算出了这座大门。我第一件事是从口袋里掏出那一百万法币，在监狱旁的小烟杂店买了一包“大百万金”香烟（相当于后来流行的飞马烟），花掉三十万元，然后雇了一辆三轮车，到我伯父商行在上海爱多亚路（今延安路）的办事处，那里有个掌柜的，我就在他那里住下了。我的妻子任敏已知道我出来，不一会我们就见面了。她是去年与我同时被捕的，关了十五天，在那年中秋节的前一天中午宣布释放，而我则在中秋节后一天被转移了监牢。从她那里，我知道我被捕以后，胡风为营救我四处奔走，到处托人，后来遇到了刚从香港回来的海燕书店老板俞鸿模。俞鸿模是我同时代的留日同学，他是华侨，福建人，也爱好文学，他在东京中央大学上学，又是东京留学生文学社团“东流社”成员之一，在日本出过一本小说集《炼》。他归国后在上海办了个海燕书店，是个进步书店。抗战胜利后，胡风给海燕书店编了一套“七月文

丛”，其中有我的一本《人生赋》，这是我的第一本小说集。一九四七至一九四八年，风声甚紧，海燕书店迁到香港。俞鸿模知道我入狱后，就去找国民党中央信托局副局长骆美中，骆也是留日学生，在国民党里有权。他和俞鸿模是福建同乡，又都是华侨，家里还有来往。那时国民党已经快树倒猢猻散了，他们的官员也要找出路。骆美中表示敢担保，但要俞鸿模对他说清楚，贾植芳是不是共产党。俞鸿模对他说：“贾植芳只是写写文章，我看不是共产党。”骆美中说：“他是共产党我也敢保。”过了两天，俞鸿模答复胡风：“我对骆美中讲了，骆美中给中统局局长季元溥写了一封信，让任敏去拿，再送给中统局，估计没有问题。”任敏去拿了信，立即送到上海中统局本部。于是，我终于不带任何条件地释放了。

我出狱的第二天去看胡风，发现他的情绪并不好。那时他大哥死了，家乡还有些纠纷、官司，其他几个兄弟也常来上海找他，他情绪很受影响；另一方面是香港出版的《大众文艺丛刊》集中几篇文章批判胡风的文艺理论和路翎的小说，因为是来自共产党内的批评，使胡风精神上感到压力，也感到恼火。正如他后来在回忆录里写的：“抗战八年来我一直跟共产党走，编刊物得罪了一些人，那我是感觉得到的，但怎么能在这个时候就来对我进行批判？”我出狱后到他那拉都路（今襄阳南路）“蜗楼”去看他时，他正在写那本《论现实主义的路》的小册子，手不停笔，口不离烟，彻夜不眠地工作，嘴唇因抽烟的缘故都发白了。一次我坐在他书桌对面，他写一张，我看一张，一口气把这部稿子写完。我对文章的内容没有什么意见，不过对他在文章后附记中涉及的一些具体人事，劝他用语婉转一些，可以用商榷的态度来讨论理

论问题，不必太“尖锐”。我对胡风在重庆时发生的一些论争不大了解，胡风也没有告诉过我，倒是一九四七年舒芜来上海，住在我这里时跟我说过一些，现在又见到香港方面的批判文章，我有些警惕。当时正是解放战争打得很激烈的时候，解放军在战场上节节胜利，党的文化界本应该配合战争加强与国民党的斗争，现在忽然办了一个好像专门冲着胡风来的刊物，批判的火力也非常集中，这不会是几个文人的偶然行动。胡风是个十足的书生，考虑问题比较单纯，我因为抗战以来一直在政治、军事圈里打滚，有些方面比他看得复杂，所以我始终劝他要冷静对待，不要感情用事，这时候与香港方面论战是不明智的。但胡风终于还是写了，书稿只写了原计划的三分之一不到。原来说好是给当时负责处理文协日常事务的梅林放在文协办的《中国作家》上发表，一期刊完，但后来稿子发排后，有几个编委不同意发表，就拖了下来。《中国作家》是开明书店出版的，叶圣陶当总编辑，因稿子决定不下来，刊物也趁此机会就停刊了。后来胡风买下纸型，以希望社的名义印了一千册。这本书在解放初由上海泥土社再版时删去了得罪人的附记，又重新写了后记，并把书中论争对象的名字也涂掉了。

胡风于九月底写完了《论现实主义的路》，十月初受杭州友人的邀请，去杭州游玩。方然在杭州安徽同乡会址办了一个安徽中学，冀沅、罗洛、朱谷怀都在那里教书，在那里还有我另外一个朋友吴勃（白危）。白危在三十年代受过鲁迅先生的照顾，与胡风也认识，抗战时他以“全民通讯社”记者的名义到过延安，后来在《七月》上发表过《二十世纪的普罗米修斯毛泽东》的特写。他从延安回来时，半路被国民党军队抓住，被认作共产党要活埋，正

巧军队中有一个留日学生任职，也是广东兴宁的同乡人，把他认作老乡给放了。白危逃出后跑到西安，那时我也在西安，与他相识。一九四八年他经胡风介绍，到安徽中学做会计。我和任敏比胡风他们早一天到杭州，现看胡风回忆录里说他是十月二日到杭州的，那我们是十月一日先到的，事先没与胡风说好。到了那里，先是顾征南的爱人方佩萱和罗洛陪我们逛了一天，第二天，胡风和路翎夫妇也来了，又在一起玩了四五天。在灵隐寺玩的时候，碰上了昆仑电影制片公司的导演史东山，正带着一批人马在那儿拍《关不住的春光》外景。史与胡风认识，当时给我们照了几张合影。照片上有胡风、路翎夫妇、冀沅、罗洛、朱谷怀，以及我们夫妇俩。那时除胡风年纪稍大，其他都是充满活力的年轻人。四十多年以后，当我重新看到冀沅寄来的这几张照片时，不禁感慨万千！

自杭州回来，我依然住在伯父的办事处里。一天，我在附近马路上突然碰到一个我在监狱里见过的特务，他刚刚喝过酒，满脸通红，他发现了，我便站下来瞪了我好一会，好像事出意外似的。我也感到有些紧张，知道国民党特务并没有忘记我。我怕给伯父办事处的掌柜带来麻烦，因为前一年我们夫妇被捕后，办事处的一位姓郭的伙计，也是小同乡，去我们住处看望我时，被留守的特务抓走。后来又一位姓王的山东商人，与郭伙计同住，他不见郭回来，也到我家来找，他只与我见过一次面，是个旧式商人，也不懂政治，一进门见两个带枪的人躺在“塌塌米”（草席，我当时住的地方，原是一座日本式旅馆）上睡着，他就去叫醒他们，想问我的下落，结果也被抓了进来，受尽了恐吓，还被敲诈了一大笔钱才被放出（他们与任敏一起放出，约在监狱里关了十五

天)。所以我担心住在伯父办事处里会牵累商人，再让人家吃二遍苦，破二次财，我于心不忍，就设法找地方搬走。

阁楼上——隐居之一

那时，我正巧碰到一个山西老乡，他姓姚，在国民党税务局当小职员。他就住在近郊法华镇，租了一间农民的房子，老婆死了以后，也就不住了，房子空着。我们夫妇就搬到那里去住。那里是幢平房，孤零零的，我们夫妇住在它的阁楼上。楼梯是竹做的，就摆在旁边，可以自由移动。那间阁楼与人等高，刚刚能直起腰。我和任敏除了两条被子，已一无所有了。我们就借房东的两个箱子放在屋里当桌子。我足不出户，过起了名副其实的隐居生活，一般事情就由任敏去张罗，买些日常食品，以及帮我写作而收集材料。由于隐居，许多朋友都不能来看我，我也不敢随便出去看他们，于是就开始恢复自己卖文为生的生活方式。

近读胡风回忆录，写到一九四七年我被捕那一事时，胡风有些感慨，也是对我生活方式的评论。他说：“贾植芳来上海安家一年了，家是安下了，新旧朋友也真不少，但时间可就在聊天会友中度过了。我曾多次和他说，希望他能安下心来从事创作。这几年他的生活内容很丰富，见识的也多，不写下来太可惜了。他自己也一再许诺要好好写。但最后，还只是将在我这里发表的小说编了一本，定名《人生赋》，我将它放在海燕书店出的那套‘七月文丛’中。”胡风的感慨是有道理的，因为我与他对人生意义的看法不完全一样。胡风是纯粹意义上的诗人、文学理论家，他热爱